

城市规划师考试管理法规：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3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93/2021_2022__E5_9F_8E_E5_B8_82_E8_A7_84_E5_c61_93714.htm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总体规划 第三章总体规划阶段的各项专业规划 第四章分区规划 第五章控制性详细规划 第六章修建性详细规划第三章总体规划阶段的各项专业规划第八条 城市总体规划中的专业规划应包括第九条至第十九条所列各项。六度以上地震设防城市应编制抗震防灾规划。各项专业规划要相互协调，文本和图纸要符合本章的规定。单独编制的各项专业规划要符合该专业规划的有关技术规定。 第九条 道路交通规划（一）文本内容 1.对外交通 (1)铁路站、线、场用地范围；(2)江、海、河港口码头、货场及疏港交通用地范围；(3)航空港用地范围及交通联结；(4)市际公路、快速公路与城市交通的联系，长途客运枢纽站的用地范围；(5)城市交通与市际交通的衔接。 2.城市客运与货运 (1)公共客运交通和公交线路、站场分布；(2)自行车交通；(3)地铁、轻轨线路可行性研究和建设安排；(4)客运换乘枢纽；(5)货运网络和货源点布局；(6)货运站场和枢纽用地范围。 3.道路系统 (1)各项交通预测数据的分析、评价；(2)主次干道系统的布局，重要桥梁、立体交叉、快速干道、主要广场、停车场位置；(3)自行车、行人专用道路系统。（二）图纸内容 1.分类标绘客运、货运、自行车、步行道路的走向；2.主次干道走向、红线宽度、重要交叉口形式；3.重要广场、停车场、公交停车场的位置和范围；4.铁路线路及站场、公路及货场、机场、港口、长途汽车站等对外交通设施的位置和用地范围。 第十条

给水工程规划（一）文本内容 1.用水量标准，生产、生活、市政用水总量估算； 2.水资源供需平衡，水源地选择，供水能力，取水方式，净水方案，水厂制水能力； 3.输水管网及配水干管布置，加压站位置和数量； 4.水源地防护措施。（二）图纸内容来源：www.examda.com 1.水源及水源井、泵房、水厂、贮水池位置，供水能力； 2.给水分区和规划供水量； 3.输配水干管走向、管径，主要加压站、高位水池规模及位置。

第十一条 排水工程规划（含雨水工程与污水工程，必要时也可分开编制）。（一）文本内容 1.排水制度； 2.划分排水区域，估算雨水、污水总量，制定不同地区污水排放标准； 3.排水管、渠系统规划布局，确定主要泵站及位置； 4.污水处理厂布局、规模、处理等级以及综合利用的措施；（二）图纸内容来源：www.examda.com 1.排水分区界线，汇水总面积，规划排放总量； 2.排水管渠干线位置、走向、管径和出口位置； 3.排水泵站和其它排水构筑物规模位置； 4.污水处理厂位置、用地范围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